果洛藏族自治州人民政府
关于划分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和重点治理区的公告

为有效预防和治理水土流失，保护和合理利用水土资源，改善生态环境，促进生态文明建设和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青海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等有关规定，结合我州实际，在国家和省级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和重点治理区划分成果基础上，划定了果洛藏族自治州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和重点治理区。现公告如下:

一、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

州级水土流域重点预防区涉及5个县，总面积20354.56km^2（见附表）。

本区域要坚持“预防为主、保护优先”的方针，有效保护自然地面覆盖物、林草植被;采取封育保护、自然修复等措施，对局部水土流失严重地区进行综合治理，扩大林草覆盖面积；限制或禁止可能造成水土流失的生产建设活动，有效避免人为造成水土流失。

二、水土流失重点治理区

州级水土流域重点治理区涉及6个县，总面积29043.45km^2（见附表）。

本区域要坚持“因地制宜、综合治理”的方针，开展以小流

域为单元的综合治理，改善生态环境和生产条件；鼓励单位和个人参与水土流失治理；加强已有水土保持设施管护，巩固治理成果。

果洛藏族自治州人民政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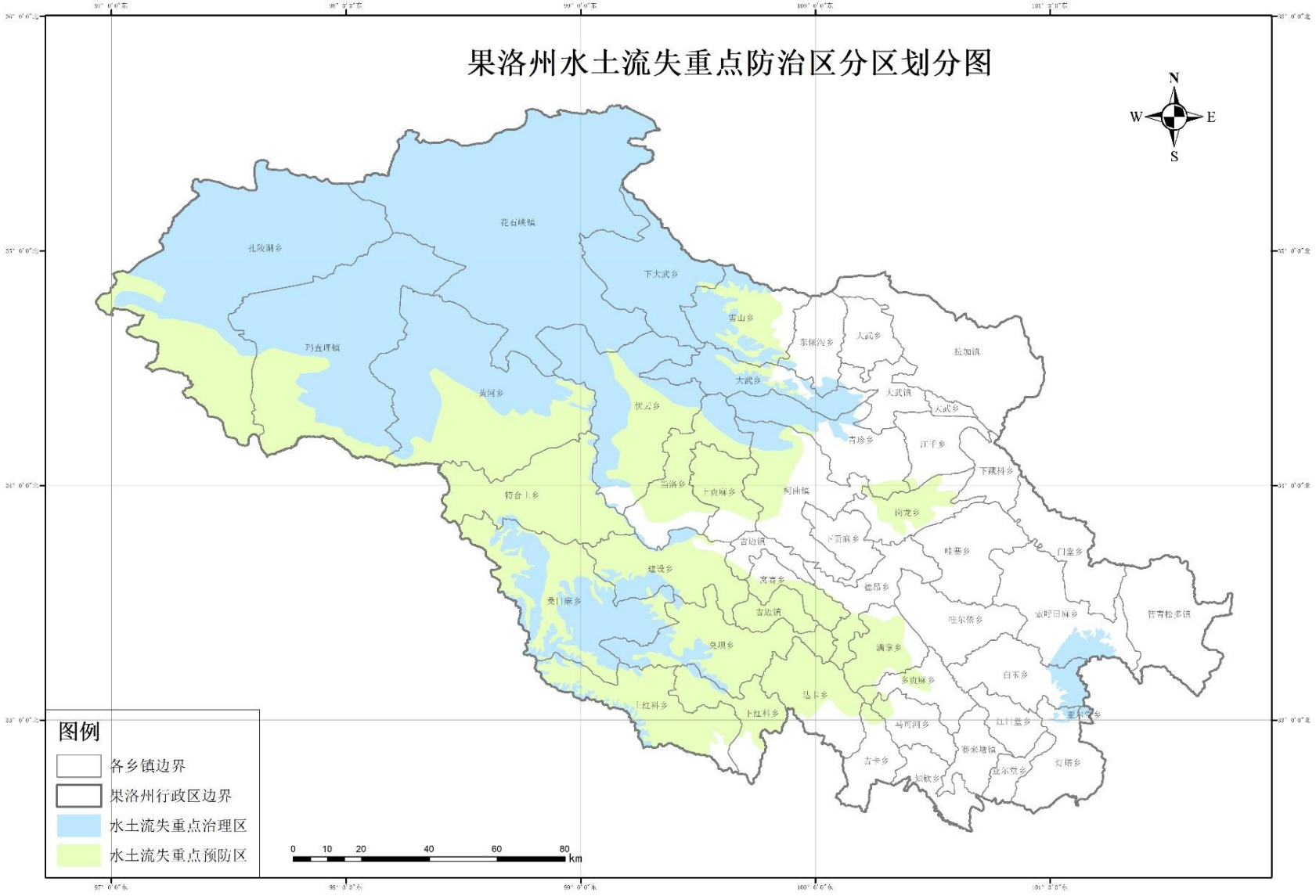
2023 年 12 月 28 日

附表

分区	县域	乡镇	面积（km^2）		
重点预防区（黄河源河谷重点预防区）	达日县	上红科乡	1445.19	9953.63	20354.56
		下红科乡	714.30		
		桑日麻乡	1320.28		
		特合土乡	2116.27		
		窝赛乡	377.37		
		莫坝乡	1426.38		
		建设乡	1207.70		
		吉迈镇	502.56		
		德昂乡	218.74		
		满掌乡	624.83		
	玛沁县	大武乡	121.23	2635.73	
		雪山乡	556.71		
		东倾沟乡	7.12		
		优云乡	1075.53		
		当洛乡	860.29		
		下大武乡	14.84		
	玛多县	黄河乡	1916.88	4829.43	
		扎陵湖乡	1717.54		

分区	县域	乡镇	面积（km^2）		
		玛查理镇	1190.89		
		花石峡镇	4.12		
	班玛县	吉卡乡	57.34	1131.04	
		马可河乡	67.67		
		达卡乡	865.93		
		多贡麻乡	140.10		
	甘德县	岗龙乡	462.73	1804.73	
		柯曲镇	541.16		
		江千乡	23.31		
		下藏科乡	3.98		
		青珍乡	118.66		
		上贡麻乡	654.89		
重点治理区（黄河源河谷重点治理区）	达日县	上红科乡	203.19	2713.54	29043.45
		下红科乡	40.89		
		桑日麻乡	1684.92		
		特合土乡	63.69		
		莫坝乡	415.94		
		建设乡	304.90		
	玛沁县	大武乡	889.08	5364.12	
		大武镇	10.02		

分区	县域	乡镇	面积（km^2）		
		雪山乡	630.59		
		东倾沟乡	74.03		
		优云乡	1673.81		
		当洛乡	266.61		
		下大武乡	1819.96		
	久治县	索呼日麻乡	262.13	494.57	
		白玉乡	232.44		
	玛多县	黄河乡	2729.18	19675.65	
		扎陵湖乡	4666.53		
		玛查理镇	3982.42		
		花石峡镇	8297.53		
	班玛县	灯塔乡	52.51	73.21	
		亚尔堂乡	20.71		
	甘德县	柯曲镇	204.93	722.36	
		青珍乡	517.43		


果洛州水土流失重点防治区分区划分图
N
W
E
S
花石峡镇
扎陵湖乡
下大武乡
雪山乡
军功镇
大武乡
拉加镇
大武镇
大武乡
黄河乡
优云乡
青珍乡
江千乡
下藏科乡
当洛乡
下贡麻乡
柯曲镇
特合土乡
岗龙乡
下贡麻乡
吉迈镇
吐蕃乡
门堂乡
建设乡
高吉乡
德昌乡
桑日麻乡
吉迈镇
哇尔依乡
冬时日麻乡
智青松多镇
莫坝乡
调拿乡
白玉乡
多贡麻乡
达卡乡
上红科乡
下红科乡
马可河乡
江什堂乡
赛来塘镇
吉卡乡
知钦乡
亚尔堂乡
灯塔乡
图例
各乡镇边界
果洛州行政区边界
水土流失重点治理区
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
0 10 20 40 60 80
km